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CHORSTONE
Anchorsone Holdings Limited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2)

澄清公佈

茲提述基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進行的交易、補充諒解備忘錄及第二份補充諒解備忘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兩個文書錯誤，其中(i)第二份補充諒解備忘錄的日期應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而非「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ii)訂約方須於「諒解備忘錄日期後87天(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內就可能進行的交易進行磋商並訂立正式協議，而非「諒解備忘錄日期(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後90天」。

除上述澄清外，該公佈所載的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馮偉恒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雷雨潤先生、雷永耀先生、雷寶筠女士、馮偉恒先生、喬曉偉女士及張麗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子健先生、吳又華先生、李俊葦先生及鄒海燕先生。